舊唐書/卷44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職官二 ◄

舊唐書
卷四十四
志第二十四　職官三

► 輿服

志第二十四職官三

御史臺

御史臺秦、漢曰御史府，後漢改為憲臺，魏、晉、宋改為蘭臺，梁、陳、北朝咸曰御史臺。武德因之。龍朔二年改名憲臺。咸亨復。光宅元年分臺為左右，號曰左右肅政臺。左臺專知京百司，右臺按察諸州。神龍復為左右御史臺。延和年廢右臺，先天二年復置，十月又廢也。

御史大夫

大夫一員，正三品。秦、漢之制，御史大夫、副丞相為三公之官。魏、晉之後，多不置大夫，以中丞為臺主。隋諱中，復大夫，降為正四品。《武德令》改為從三品。龍朔改為大司憲，咸亨復為大夫。光宅分臺為左、右，置左、右臺大夫。及廢右臺，去「左」「右」字。本從三品，會昌二年十二月敕：「大夫，秦為正卿，漢為副相，漢末改為大司空，與丞相俱為三公。掌邦國刑憲，肅正朝廷。其任既重，品秩宜峻。准六尚書例，升為正三品，著之於令。」中丞二員。正四品下。漢御史臺有二丞，掌殿內秘書，謂之中丞。漢末改為御史長史，後漢復為中丞。後魏改為中尉正，北齊復曰中丞。後周曰司憲中大夫。隋諱中，改為持書御史，為從五品。武德因之。貞觀末，避高宗名，改持書

御史為中丞，置二員。龍朔改為司憲大夫，咸亨復為中丞。本正五品上，會昌二年十二月敕：「中丞為大夫之貳，緣大夫秩崇，官不常置，中丞為憲臺長。今九寺少卿及諸少監、國子司業、京兆少尹，並府寺省監之貳，皆為四品，唯中丞官重，品秩未崇，可升為正四品下，與丞郎出入迭用，著之於令。」大夫、中丞之職，掌持邦國刑憲典章，以肅正朝廷。中丞為之貳。凡天下之人，有稱冤而無告者，與三司訊之。凡中外百僚之事，應彈劾者，御史言于大夫。大事則方幅奏彈之，小事則署名而已。若有制使覆囚徒，則與刑部尚書參擇之。凡國有大禮，則乘輅車以為之導。

侍御史

侍御史四員。從六品下。御史之名，《周官》有之，亦名柱下史。秦改為侍御史。後周曰司憲中士，隋為侍御史，品第七。武德品第六也。掌糾舉百僚，推鞫獄訟。侍御史年深者一人判臺事，知公廨雜事，次一人知西推，一人知東推也。凡有別付推者，則按其實狀以奏。若尋常之獄，推訖斷於大理。凡事非大夫、中丞所劾，而合彈奏者，則具其事為狀，大夫、中丞押奏。大事則冠法冠，衣硃衣纁裳，白紗中單以彈之。小事常服而已。凡三司理事，則與給事中、中書舍人更直，直於朝堂受表。若三司所按而非其長官，則與刑部郎中員外、大理司直評事往訊之。

主簿、錄事

主簿一人，從七品下。錄事二人，從九品下。主簿掌印及受事發辰，勾檢稽失。兼知官廚及黃卷。主事二人，令史十七人，書令史二十三人。

殿中侍御史

殿中侍御史六人，從七品下。令史八人，書令史十八人。殿中侍御史掌殿廷供奉之儀式。凡冬至、元正大朝會，則具服升殿。若郊祀、巡幸，則於鹵簿中糾察非違，具服從於旌門，視文物有所虧闕，則糾之。凡兩京城內，則分知左右巡，各察其所巡之內有不法之事。

監察御史

監察御史十員，正八品上。貞觀初，馬周以布衣進用，大宗令于監察御史裏行。自此因

置裏行之名。龍朔元年，以王本立為監察裏行也。監察掌分察巡按郡縣、屯田、鑄錢、嶺南選補、知太府、司農出納，監決囚徒。監祭祀則閱牲牢，省器服，不敬則劾祭官。尚書省有會議，亦監其過謬。凡百官宴會、習射，亦如之。

殿中省

殿中省魏初置殿中監，隋初改為殿中局，煬帝改為殿內省，武德改為殿中省。龍朔改為中御府，咸亨復為殿中省。

監一員，從三品。魏初置，品第二。梁品第三。隋品第四。武德品第三也。少監二員，從四品上。丞二人，從五品上。主事二人，從九品上。令史四人，書令史十二人，亭長、掌固各八人。殿中監掌天子服御，總領尚食、尚藥、尚衣、尚舍、尚舍、尚輦六局之官屬，備其禮物，供其職事。少監為之貳。凡聽朝，則率其屬執傘扇以列於左右。凡大祭祀，則進大珪、鎮珪於壝門之外。既事，受而藏之。凡行幸，則侍奉於仗內，驂乘以從。若元正、冬至大朝會，則有進爵之禮。丞掌副監事，兼勾檢稽失，省署抄目。主事掌印及知受事發辰。

尚食局

尚食局：奉御二人，正五品下。隋初為典御，又改為奉御。直長五人，正七品上。食醫八人。正九品下。奉御掌謹其儲供，辨名數。直長為之貳。若進御，必辨其時禁。春肝，夏心，秋肺，冬腎，四季之月脾王，皆不可食。當進，必先嘗。正、至大朝會饗宴，與光祿大夫視其品秩之差。其賜王公賓客，亦如之。諸陵月享，則視膳而獻之。食醫掌率主食王膳，以供其職。

尚藥局

尚藥局：奉御二人，正五品下。直長四人，正七品上。書吏四人。侍御醫四人，從六品上。主藥十二人，藥童三十人。司醫四人，正八品下。醫佐八人，正八品下。按摩師四人，咒禁師四人，合口脂匠四人，掌固四人。奉御掌合和御藥及診候方脈之事。直長為之貳。凡藥有上、中、下三品，上藥為君，中藥為臣，下藥為佐。合造之法，一君三臣九佐，別入五藏，分其五味。有湯丸膏散之用。診脈有寸、關、尺之三部，醫之大經。凡合和與監視其分劑，藥成嘗而進焉。侍御醫，掌診候調和。主藥、藥童，主刮削搗篩。

尚衣局

尚衣局：奉御二人，從五品上。直長四人，正七品下。書令史三人，書吏四人，主衣十六人，掌固四人。奉御掌衣服，詳其制度，辨其名數。直長為之貳。凡天子之服冕十有三；一，大裘冕，二衮冕，一鷩冕，四毳冕，五黼冕，六玄冕，七通天冠，八武弁，九弁服，十介幘，十一白紗帽，十二平巾幘，十三翼善冠。事具《輿服志》。凡天子之大珪，曰珽，長三尺。鎮珪，長尺有二寸。若有事於郊丘社稷，則出之於內。將享，至於中壝門，則奉鎮珪於監而進之。既事，受而藏之。凡大朝會，則設案，服畢而徹之。

尚舍局

尚舍局：奉御二人，從五品上。直工六人，正七品下。書令史三人，書吏七人，掌固十人，幕士八十人。奉御掌殿廷張設、湯沐、燈燭、灑掃之事。直長為之貳。凡行幸，預設三部帳幕，有古帳、大帳、次帳、小次帳、小帳，凡五等之帳為三部。其外置排城以為蔽扞。排城，連板為之，板上畫辟邪獸，表裏皆漆之。凡大祭祀，有事於郊壇，則先設行宮于壇之東南向，隨地之宜，將祀三日，則設大次於外壝東門之外道北，南向而設坐。若有事於明堂太廟，則設大次於東門，如郊壇之制。凡致齋則設幄於正殿西序及室內，俱東向，張於楹下。凡元正、冬至大朝會，則設斧扆於正殿。施踟席薰爐。朔望受朝，則施幄於正殿，帳裙頂帶，方闊一丈四尺也。

尚乘局

尚乘局：奉御二人，從五品上。直長一人，正七品下。奉乘十八人，正九品下。習馭五十人，掌閑五十人，獸醫七十人。進馬六人，七品下。司庫一人，正九品下。司廩二人，正九品下。書令史一人，書吏十四人。奉御掌內外閑廄之馬，辨其粗良，而率其習馭。直長為之貳。一曰左右飛黃閑，二曰左右吉良閑，三曰左右龍媒閑，四曰左右扑騄閑，五曰左右駃騠閑，六曰左右天苑閑。開元時仗內六閑，曰飛龍、祥麟、鳳苑、鵷鶵、吉良、六群等，號六廄馬。凡秣馬給料，以時為差。凡外牧進良馬，印以三花飛風之字而為志。奉乘掌率習馭、掌閑、駕士及秣飼之法。司庫掌鞍轡乘具。司廩掌槁秸出納。獸醫掌療馬病。初尚乘局掌六閑馬，後置內外閑廄使，專掌御馬。開元初，以尚乘局隸閑廄使，乃省尚乘，其左右六閑及局官，並隸閑廄使領之也。進馬舊儀，每日尚乘以廄馬八匹，分為左右廂，立于正殿側宮門外，候仗下即散。若大陳設，即馬在樂懸之北，與

大象相次。進馬二人，戎服執鞭，侍立于馬之左，隨馬進退。雖名管殿中，其實武職，用資廕簡擇，一如千牛備身。天寶八載，李林甫用事，罷立仗馬，亦省進馬官。十二載，楊國忠當政，復立仗馬及進馬官，乾元復省，上元復置也。

尚輦局

尚輦局：奉御二人，從五品上。直長四人，正七品下。尚輦二人，正九品下。書令史二人，書吏四人，掌扇六人，掌翰二十四人，主輦三十二人，奉輿十二人，掌固四人。奉御掌輿輦，分其次序而辨其名數。直長為之貳。凡大朝會則陳於廷，大祭祀則陳於廟。凡大朝會，則傘二翰一，陳之於廷。孔雀扇一百五十有六，分居左右。舊翟尾扇，開元年初改為繡孔雀。若常聽朝，皆去扇，左右各留其三，以備常儀。

內官

妃三人。正一品。《周官》三夫人之位也。隋依周制，立三夫人。武德立四妃：一貴妃，二淑妃，三德妃，四賢妃，位次後之下。玄宗以為后妃四星，其一正後，不宜更有四妃，乃改定三妃之位：惠妃一，麗妃二，華妃三，下有六儀、美人、才人四等，共二十人以備內官之位也。三妃佐後，坐而論婦禮者也。其於內，則無所不統，故不以一務名焉。六儀六人，正二品，《周官》九嬪之位也。掌教九御四德，率其屬以贊導後之禮儀。美人四人，正三品，《周官》二十七世婦之位也。掌率女官，修祭祀賓客之事。才人七人，正四品，《周官》八十一御女之位。掌敘宴寢，理絲枲，以獻歲功。

宮官六尚，如六尚書之職掌。

尚宮二人，正五品。司記二人，正六品。典記二人，正七品。掌記二人，正八品。女史六人。司言二人，正七品。典言二人，正八品。掌言二人，正八品。女史四人。司簿二人，正六品。典簿二人，正七品。掌簿二人，正八品。女史六人。司闈六人，正六品。典闈六人，正七品。掌闈六人，正八品。女史四人。尚宮職，掌導引中宮，總司記、司言、司簿、司闈四司之官屬。凡六尚書物出納文簿，皆印署之。司記掌印，凡宮內諸司簿書出入目錄，審而付行焉。典記佐之，女史掌執文書。司言掌宣傳啟奏。司簿掌宮人名簿廩賜。司闈掌宮闈管籥。

尚儀二人，正五品。司籍二人，正六品。典籍二人，正七品。掌籍二人，正八品。女史

十人，司樂四人，正六品。典樂四人，正七品。掌樂二人，正八品。女史二人。司賓二人，正六品。典賓二人，正七品，掌賓二人。正八品。司贊二人，正六品。典贊二人，正六品。掌贊二人，正六品。女史二人。尚儀之職，掌禮儀起居，總司籍、司樂、司賓、司贊四司之官屬。司籍掌四部經籍、筆劄几案。司東掌率樂人習樂，陳懸、拊擊、進退。司賓掌賓客朝見、宴會賞賜。司贊掌朝見宴會贊相。

尚服二人，正五品。司寶二人，正六品。典寶二人，正七品。掌寶二人，正八品。女史四人。司衣二人，正六品。典衣二人，正七品。掌衣二人，正八品。女史四人。司飾二人，正六品。典飾二人，正七品。掌飾二人，正八品。女史四人。司仗二人，正六品。典仗二人，正七品。掌仗二人，正八品。女史二人。尚服之職，掌供內服用采章之數，總司寶、司衣、司飾、司仗四司之官屬。司寶掌瑞寶、符契、圖籍。司衣掌衣服首飾。司飾掌膏沐巾櫛。司仗掌羽儀仗衛。

尚食二人，正五品。司膳四人，正六品。典膳四人，正七品。掌膳四人，正八品。掌醞二人，正八品。女史四人，司醞二人，正七品。典醞二人，正七品。女史二人。司藥二人，正六品。典藥二人，正七品。掌藥二人，正八品。女史四人。司饎二人，正六品。典饎二人，正七品。掌饎二人，正八品。女史四人。尚食之職，掌供膳羞品齊之數，總司膳、司醞、司藥、司饎四司之官屬。凡進食，先嘗之。司膳掌制烹煎和。司醞掌酒醴枌飲。司藥掌方藥。司饎掌給宮人廩餼飯食、薪炭。

尚寢二人，正五品。司設二人，正六品。典設二人，正七品。掌設二人，正八品。女史四人。司輿二人，正六品。典輿二人，正七品掌輿二人，正八品。女史一人。司苑二人，正六品。典苑二人，正七品。掌苑二人，正八品。女史二人。司燈二人，正六品。典燈二人，正七品。掌燈二人，正八品。女史二人。尚寢之職，掌燕寢進御之次序，總司設、司輿、司苑、司燈四司之官屬。司設掌幃帳茵席、掃灑張設。司輿掌輿輦傘扇羽儀。司苑掌園苑種植蔬果。司燈掌燈燭。

尚功二人，正五品。司制二人，正六品。典制二人，正七品。掌制二人，正八品。女史二人。司珍二人，正六品。典珍二人，正七品。掌珍二人，正八品。女史六人。司彩二人，正六品。典彩二人，正七品。掌彩二人，正八品。女史二人。司計二人，正六品。典計二人，正七品。掌計二人，正八品。女史二人。尚功之職，掌女功之程課，總司制、司珍、司彩、司計四司之官屬。司制掌衣服裁縫。司珍掌寶貨。司彩掌繒錦絲枲之事。司計掌支度衣服、飲食、薪炭。

宮正一人，正五品。司正二人，正六品。典正二人，正七品。女史四人。宮正之職，掌戒令、糾禁、謫罰之事。司正、典正佐之。右唐制定宮官六尚書、二十四司職事官，以備內職之數。

內侍省

內侍省《星經》有宦者四星，在天市垣，帝坐之西。《周官》有巷伯、寺人之職，皆內官也。前漢宮官，多用士人，後漢始用宦者為宮官。晉置大長秋卿為後宮官，以宦者為之。隋為內侍省，煬帝改為長秋監。武德復為內侍。龍朔改為內侍監，光宅改為司宮臺，神龍復為內侍省也。

內侍四員。從四品上。漢、魏曰長秋卿，梁曰大長秋，北齊曰中侍中，後周曰司內上士，隋曰內侍，置二人。煬帝曰長秋令，正四品。武德復為中侍。中官之貴，極於此矣。若有殊勳懋績，則有拜大將軍者，仍兼內侍之官。德宗置左、右神策、威遠等禁兵，命中官掌之。每軍置中尉一人，宦者為之。自李輔國、魚朝恩之後，京師兵柄，歸於內官，號左、右軍中尉。將兵於外者，謂之觀軍容使。而天下軍鎮節度使，皆內官一人監之，事具《宦者傳》也。內常侍六人。正五品下。漢代謂之中常侍。內侍之職，掌在內侍奉出入宮掖宣傳之事，總掖廷、宮闈、奚官、內僕、內府五局之官屬。內常侍為之貳。凡皇后祭先蠶，則相儀。後出，則為之夾引。

內給事八人，從五品下。主事二人，從九品下。令史八人，書令史十六人。內給事掌判省事。凡元正、冬至群臣朝賀中宮，則出入宣傳。凡宮人衣服費用，則具其品秩，計其多少，春秋二時，宣送中書。

內謁者監六人，正六品下。內謁者十二人，從八品下。內寺伯二人。正七品下。內謁者監掌內宣傳。凡諸親命婦朝會，所司籍其人數，送內侍省。內謁者掌諸親命婦朝集班位。內寺伯掌糾察諸不法之事。歲大儺，則監其出入。

掖廷局：令二人，從七品下。丞三人，從八品下。宮教博士二人，從九品下。監作四人，從九品下。令史四人，計史二人，書令史八人。掖廷令掌宮禁女工之事。凡宮人名籍，司其除附，公桑養蠶，會其課業。丞掌判局事。博士掌教習宮人書算眾藝。監作掌監當雜作。

宮闈局：令二人，從七品下。丞二人，從八品下。令史三人，書吏六人，內閹人二十人，內掌扇十六人，內給使無常員。宮闈局令掌侍奉宮闈，出入管鑰。凡大享太廟，帥其屬詣於室，出皇后神主置於輿而登座焉。既事，納之。凡宮人無官品者，稱內給使。若有官及經解免應敘選者，得令長上，其小給使學生五十人，皆總其名籍，以給其糧廩。丞掌判局事。內給使掌諸門進物出納之曆。

奚官局：令二人，正八品下。丞二人，正九品下。書令史三人，書吏六人，藥童四人。奚官令掌奚隸工役、宮官品命。丞為之貳。凡宮人有疾病，則供其醫藥，死亡則供其衣服，各視其品命。仍於隨近寺觀，為之修福。雖無品，亦如之。凡內命婦五品已上亡，無親戚于墓側，三年內取同姓中男一人，以時主祭。無同姓，則所司春秋以少牢祭之。

內僕局：令二人，正八品下。丞二人，正九品下。書令史二人，書吏四人，駕士二百人。內僕令掌中宮車乘出入導引。丞為之貳。凡中宮有出入則令居左，丞居右，而夾引之。凡皇后之車有六，事在《輿服》也。

內府局：令二人，正八品下。丞二人，正九品下。書令史二人，書吏四人。內府令掌中藏寶貨，給納名數。丞為之貳。凡朝會五品已上，賜絹帛金銀器於殿廷者，並供之。諸將有功，並蕃酋辭還，亦如之。

太常寺

太常寺古曰秩宗，秦曰奉常，漢高改為太常，梁加「寺」字，後代因之。

卿一員，正三品。梁置十二卿，太常卿為一。周、隋品第三。龍朔二年改為奉常，光宅改為司禮卿，神龍復為太常卿也。少卿二人。正四品。隋置少卿二人，從四品。武德置一人，貞觀加置一員。太常卿之職，掌邦國禮樂、郊廟、社稷之事，以八署分而理之：一曰郊社，二曰太廟，三曰諸陵，四曰太樂，五曰鼓吹，六曰太醫，七曰太卜，八曰廩犧。總其官屬，行其政令。少卿為之貳。凡國有大禮，則贊相禮儀。有司攝事，則為之亞獻。率太樂官屬，宿設樂懸，以供其事。宴會，亦如之。若三公行園陵，則為之副，公服乘輅備鹵簿而奉其禮。若大祭祀，則先省牲器。凡太卜占國之大事及祭祀卜日，皆往蒞之于太廟南門之外。凡仲春薦冰及四時品物甘滋新成者，皆薦焉。凡有事於宗廟，少卿帥太祝、齋郎入薦香燈，整拂神幄，出入神主。將享，則興良醞令實樽罍。凡備大

享之器服，有四院。一曰天府院，二曰御衣院，三曰樂懸院，四曰神廚院。

丞二人，從五品上。主簿二人，從七品上。錄事二人，從九品下。府十二人，史二十三人。博士四人，從七品上。謁者十人，贊引二十人。太祝六人，正九品上。祝史六人。奉禮二人，從九品上。贊者十六人。協律郎二人，正八品上。亭長八人，掌固十二人，太廟齋郎，京、都各一百三十人。太廟門僕，京、都各三十人。丞掌判寺事。凡大饗太廟，則修七祀於太廟西門之內。若祫享，則兼修配享功臣之禮。主簿掌印，勾檢稽失，省署抄目。錄事掌受事發辰。博士掌五禮之儀式，本先王之法制，適變隨時而損益焉。凡大祭祀及有大禮，則與卿導贊其儀。凡公已下擬謚，皆跡其功行，為之褒貶。無爵稱子，養德邱園，聲實明著，則謚曰先生。大行大名，小行小名之。古有《周書謚法》，《大戴禮謚法》，漢劉熙《謚法》一卷，晉張靖《謚法》兩卷，又有《廣謚法》一卷，梁沈約總聚古今謚法，凡有一百六十五稱也。若大祭禮，卿省牲器，謁者為之導。若小祀及公卿大夫有嘉禮，亦命謁者以贊之。太祝掌出納神主于太廟之九室，而奉享禘佩給之儀。凡國有大祭祀，凡郊廟之祝版，先進取署，乃送祠所。將事，則跪讀祝文，以信於神；禮成而焚之。凡大祭祀，卿省牲而告充。凡祭天及日月星辰之玉帛，則焚之；祭地及社稷山嶽，則瘞之；瀆汙，則沉之。奉禮郎掌朝會祭祀君臣之版位。凡樽卣之制，十有四，祭則陳之。祭器之位，簠簋為前，甎鈃次之，籩豆為後。大凡祭祀朝會，在位者拜跪之節，皆贊導之，贊者承傳焉。又設牲榜之位，以成省牲之儀。凡春秋二仲，公卿巡陵，則主其威儀鼓吹之節而相禮焉。協律郎掌和六呂六律，辨四時之氣，八風五音之節。凡太樂，則監試之，為之課限。若大祭祀饗宴奏於廷，則升堂執麾以為之節制，舉麾工鼓柷而後樂作，偃麾戛敔而後止。

兩京郊社署：令各一人，從七品下。丞一人，從八品上。府二人，史四人，典事三人，掌固五人，門僕八人，齋郎一百一十人。郊社令掌五郊社稷明堂之位，祠祀祈禱之禮。丞為之貳。凡大祭祀，則設神坐於壇上而別其位，立燎壇而先積柴。凡有合朔之變，則置五兵於太社，以硃絲縈之以俟變，過時而罷之。

諸陵署：令一人，從五品上。錄事一人，府二人，史四人，主衣四人，主輦四人，主藥四人，典事三人，掌固二人。陵戶，乾，橋、昭四百人，獻、定、恭三百人。陵令掌先帝山陵，率戶守衛之。丞為之貳。凡朔望、元正、冬至，皆修享于諸陵。凡功臣密戚陪葬者聽之，以文武分為左右列。諸太子陵令各一人，從八品下。丞一人。從九品下。

太樂署：令一人，從七品下。丞一人，從八品下。府三人，史六人。樂正八人，從九品

下。典事八人，掌固八人，文武二舞郎一百四十人。太樂令調合鐘律，以供邦國之祭祀享宴。丞為之貳。凡天子宮懸鐘磬，凡三十六虡，鎛鐘十二，編鐘二二，編磬十二，共為三十六架。東方西方，磬虡起北，鐘虡次之。南方北方，磬虡起西，鐘虡次之。鎛鐘在編鐘之間，各依辰位。四隅建鼓，左柷右敔。又設巢、竽、笛、管、篪、塤、系於編鐘之下。偶歌琴、瑟、箏、築，系於編磬之下。其在殿廷前，則加鼓吹十二案，於建鼓之外，羽葆之鼓、大鼓、金鐲、歌簫、笳置於其上。又設登歌鐘、節鼓、瑟、琴、箏、笳於堂上，笙、和、簫、篪於堂下。太子之廷，陳軒懸，去其南面鎛鐘、編鐘編磬各三，凡九壝，設於辰、丑、申之位。三建鼓亦如之。凡宮懸之作，則奏文武舞，事在《音樂志》也。凡大宴會，則設十部伎。凡大祭祀、朝會用樂，辨其曲度章服，而分始終之次。在事於太廟，每室酌獻各用舞。事具《音樂志》。凡祀昊天上帝及五方《大明》、《夜明》之樂，皆六成，祭皇地祇神州社稷之樂，皆八成，享宗廟之樂，皆九成。其餘祭祀，三成而已。五音有成數，觀其數而用之也。凡習樂，立師以教。每歲考其師之課業，為上中下三等，申禮部。十年大校之，量優劣而黜陟焉。凡樂人及音聲人應教習，皆著簿籍，核其名數，分番上下。

鼓吹署：令一人，從七品下。丞三人，從八品下。府三人，史六人。樂正四人，從九品下。典事四人，掌固四人。鼓吹令掌鼓吹施用調習之節，以備鹵簿之儀。丞為之貳。凡大駕行幸，鹵簿則分前後二部以統之。法駕則三分減一，小駕則減大駕之半。皇太后、皇后出，則如小駕之例。皇太子之鼓吹，亦有前後二部。親王已下各有差。凡大駕行幸，有夜警晨嚴之制。大駕夜警十二部，晨嚴三通。太子諸王公卿已下，警嚴有差。凡合朔之變，則率工人設五鼓於太社。太儺，則帥鼓角以助侲子唱之。

大醫署：令二人，從七品下。丞二人，從八品下。府二人，史四人，主藥八人，藥童二十四人。醫監四人，從八品下。醫正八人，從九品下。藥園師二人，藥園生八人，掌固四人。太醫令掌醫療之法。丞為之貳。其屬有四，曰：醫師、針師、按摩師、禁咒師。皆有博士以教之。其考試登用，如國子之法。凡醫師、醫工、醫正療人疾病，以其全多少而書之以為考課。藥園師，以時種蒔收采。

諸藥醫博士一人，正八品上。助教一人，從九品下。醫師二十人，醫工一百人，醫生四十人，典藥二人。博士掌以醫術教授諸生。醫術，謂習《本草》，《甲乙脈經》。分而為業，一曰體療，二曰瘡腫，三曰少小，四曰耳目口齒，五曰角法也。

針博士一人，從八品下。針助教一人，從九品下。針師十人，針工二十人，針生二十人。

針博士掌教針生以經脈孔穴，使識浮沉澀滑之候，又以九針為補瀉之法。其針名有九，應病用之也。

按摩博士一人，從九品下。按摩師四人，按摩工十六人，按摩生十五人。按摩博士掌教按摩生消息導引之法。

咒禁博士一人，從九品下。咒禁師二人，咒禁工八人，咒禁生十人。咒禁博士掌教咒禁生以咒禁，除邪魅之為厲者。

太卜署：令一人，從八品下。丞一人，正九品。卜正二人，從九品下。卜博士二人。從九品下。太卜令掌卜筮之法。丞為之貳。其法有四：一龜，二五兆，三易，四式。皆辨其象數，通其消息，所以定吉凶焉。凡國有祭祀，則率卜正、占者，卜日于太廟南門之外。歲季冬之晦，帥侲子入宮中堂贈大儺。贈，送也，堂中舞侲子，以送不祥也。

廩犧署：令一人，正八品下。丞一人。正九品。廩犧令掌薦犧牲及粢盛之事。丞為之貳。凡三祀之牲牢，各有名數。大祭祀，則與太祝以牲就榜位，太常卿省牲，則北面告腯，乃牽牲以授太官。

汾祠署：令一人，從七品下。丞一人。從八品上。汾祠令、丞，掌神祀、享祭、灑掃之制。

兩京齊太公廟署：令各一人，從七品下。丞各一人，從八品上。令、丞掌開合、灑掃及春秋仲釋尊之禮。

光祿寺

光祿寺秦曰郎中令，漢曰光祿勳，掌宮殿門戶。梁置十二卿，加「寺」字，除「勳」字，曰光祿卿，掌膳食，後因之。品第三。龍朔改為司膳寺正卿，光宅改為司膳寺卿，神龍復為光祿寺也。

卿一員，從三品。少卿二人。從四品上。卿之職，掌邦國酒醴、膳羞之事，總太官、珍羞、良醞、掌醢之屬，修其儲備，謹其出納。少卿為之貳。國有大祭祀，則省牲獲，視濯滌。若三公攝祭，則為之終獻。朝會宴享，則節其等差，量其豐約以供焉。

丞二人，從六品上。主簿二人，從七品上。錄事二人，從九品上。府十二人，史二十一人，亭長六人，掌固六人。丞掌判寺事。主簿掌印，勾檢稽失。錄事掌受事發辰。

太官署：令二人，從七品下。丞四人，從八品下。府四人，史人。監膳十人，從九品下。主膳十五人，供膳二千四百人，掌固四人。太官令掌供膳食之事。丞為之貳。凡祭之日，與卿詣廚省牲鑊，取明水于陰鑒，取明火于陽燧，帥宰人以鑾刀割牲，取其毛血，實之於豆，遂烹牲焉。又師進饌者實簠簋，設於饌幕之內。凡朝會宴享，九品已上並供其膳食。凡供奉祭祀致齋之官，則視其品秩為之差降。國子監釋奠，百官觀禮，亦如之。凡突衛當上，及命婦朝參宴會者，亦如之。

珍羞署：令一人，正八品下。丞二人，正九品下。府三人，史六人，典書八人，餧匠五人，掌固四人。令掌庶羞之事，丞為之貳，以實籩豆。陸產之品，曰榛栗脯修，水物之類，曰魚鹽菱芡。辨其名數，會其出入，以供祭祀朝會賓客之禮也。

良醞署：令二人，正八品下。丞二人，正九品下。府三人，史六人。監事二人，從九品下。掌醞三十人，酒匠十三人，奉觶一百二十人，掌固四人。令掌供奉邦國祭祀五齊三酒之事。丞為之貳。五齊三酒，義見《周官》。郊祀之日，帥其屬以實樽罍。若享太廟，供其鬱鬯之酒，以實六彝。若應進者，則供春暴、秋清、酴醾、桑落等酒。

掌醢署：令一人，正八品下。丞二人，正九品下。府二人，史四人，主醢十人。令掌供醯醢之屬，而辨其名物。丞為之貳。凡鹿、兔、羊、魚等四醢。凡祭神祇，享宗廟，用菹醢以實豆。宴賓客，會百官，醢醬以和羹。

衛尉寺

衛尉寺秦置衛尉，掌宮門衛屯兵，屬官有公車司馬、衛士、旅賁三令。梁置十二卿，衛尉加「寺」字，官加「卿」字。龍朔改為司衛寺，咸亨復也。

卿一員，從三品。少卿二人。從四品上。卿之職，掌邦國器械文物之事，總武庫、武器、守宮三署之官屬。少卿為之貳。凡天下兵器入京師者，皆籍其名數而藏之。凡大祭祀大朝會，則供其羽儀、節鉞、金鼓、帷帟、茵席之屬。

丞二人，從六品上。主簿二人，從七品上。錄事一人，從九品上。府六人，史十一人，亭長四人，掌固六人。丞掌判寺事，辨器械出納之數。主簿掌印，勾檢稽失。錄事掌受事發辰。

武庫：令、兩京各一人，從六品下。丞二人，從八品下。府二人，史六人，監事一人，正九品上。典事二人，掌固五人。令掌藏邦國之兵仗、器械，辨其名數，以備國用。丞為之貳。凡親征及大田巡狩，以羝羊、猳豬、雄雞釁鼓。若太子親征及大將出師，則用猳肫。凡有赦，則先建金雞，兼置鼓于宮城門之右。視大理及府縣囚徒至，則撾其鼓。

武器署：令一人，正八品下。丞二人，從九品下。府二人，史六人，監事一人，從九品下。典事二人，掌固四人。令掌在外戎器，辨其名物，會其出入。丞為之貳。凡大祭祀大朝會及巡幸，則納於武庫，供其鹵簿。若王公百官婚葬之禮，應給鹵簿，亦供之。

守宮署：令一人，正八品下。丞二人，正九品下。府二人，史四人，監事二人，掌設六人，幕士一千六百人。令掌邦國供帳之屬，辨其名物，會其出入。丞為之貳。凡大祭祀大朝會及巡幸，則設王公百官位於正殿南門外。

宗正寺

宗正寺《星經》有宗正星，在帝座之東南。秦置宗正，掌宗屬。梁置十二卿，宗正為一，署加「寺」字。隋品第二。光宅改為司屬，神龍復之也。

卿一員，從三品上。少卿二員。從四品上。丞二人，從六品上。主簿一人，從七品上。錄事一人，從九品上。府五人，史九人，亭長四人，掌固四人。卿之職，掌九族六親之屬籍，以別昭穆之序，並領崇玄署。少卿為之貳。九廟之子孫，繼統為宗，餘曰族。凡大祭祀及冊命朝會之禮，皇親諸親應陪位預會者，則為之簿書，以申司封。若皇親為三公子孫應襲封者，亦如之。丞掌判寺事。主簿掌印及勾檢稽失。錄事掌受事發辰。

崇玄署：令一人，正八品下。丞一人，正九品下。府二人，史三人，典事六人，掌固二人。令掌京都諸觀之名數、道士之帳籍，與其齋醮之事。丞為之貳。

太僕寺

太僕寺太僕，古官。梁置十二卿，署加「寺」字，後因之。龍朔改為司馭寺，光宅為司僕寺，神龍復也。

卿一員。從三品。古有太僕正，即其名也。後無正字，唯名太僕。梁置為列卿，隋品第三。龍朔為司馭正卿，光宅曰司僕卿，神龍復也。少卿二人。從四品上。卿之職，掌邦國廄牧、車輿之政令，總乘黃、典車之屬。凡監牧羊馬所通籍帳，每歲則受而會之，以上尚書駕部，以議其官吏之考課。凡四仲之月，祭馬祖、馬步、先牧、馬社。

丞四人，從六品上。主簿二人，從七品上。錄事二人，從九品上。府十七人。史三十四人，獸醫六百人，獸醫博士四人，學生一百人，亭長四人，掌固六人。丞掌判寺事。主簿掌印，勾檢稽失，省署抄目。錄事掌受事發辰。

乘黃署：令一人，從七品下。丞一人，從八品下。府一人，史二人，典事八人，駕士一百四十人，羊車小吏十四人，掌固六人。令掌天子車輅，辨其名數與馴馭之法。丞為之貳。凡乘輿五輅，事具《輿服志》也。皆有副車，又有十二車，曰指南車、曰記裏鼓車、白鷺車、鑾旗車、辟惡車、皮軒車、耕根車、安車、四望車、羊車、黃鉞車、豹尾車，其車飾見《輿服志》也。屬車一十有二。古者屬車八十一乘，皇朝置十二乘也。乘輿有大駕、法駕、小駕，車服各有名數之差。若有大禮，則以所御之輅進內。既事，則受而藏之。凡將有事，先期四十日，尚乘供馬如輅色，率駕士預調習指南等十二車。

典廄署：令二人，從七品下。丞四人，從八品下。府二人，史六人。主乘六人，正九品下。典事八人，執馭一百人，駕士八百人，掌固六人。令掌系飼馬牛，給養雜畜之事。丞為之貳。

典牧署：令二人，正八品下。丞四人，正九品下。府四人，史八人，監事八人，典事十六人，從九品下。主酪五十人。令掌牧雜畜，造酥酪脯臘給納之事。丞為之貳。凡群牧所送羊犢，皆受之，而供廩犧、尚食之用。諸司合供者，亦如之。

車府署：令一人，正八品下。丞一人，正九品下。府一人，史二人，典事四人，掌固六人。令掌王公已下車輅，辨其名數及馴馭之法。丞為之貳。凡公已下，四軺車。一象輅，二革軺，三木輅，四軺輅。視其品秩而給之。兼給馭士也。

上牧監一人，從五品下。牧監，皆皇朝置也。副監二人，正六品下。丞二人，正八品上。

主簿一人，正八品下。錄事一人，府三人，史六人，典事八人，掌固四人。

中牧監一人，正六品下。副監一人，從六品下。丞一人，從八品下。主簿一人，從九品下。錄事一人，府二人，史四人，典事四人，掌固四人。

下牧監一人，從六品下。副監一人，正七品下。丞一人，正九品上。主簿一人，從九品下。諸牧監掌群牧孳課之事。凡馬五千匹為上監，三千匹已上為中監，一千匹已上為下監，凡馬之群，有牧長尉。凡馬，有左、右監，以別其粗良，以數紀名，著之簿籍。細馬稱左，粗馬稱右。凡諸群牧，立南北東西四使以分統之，其馬皆印。每年終，監牧使巡按孳數，以功過相除，為之考課。

沙苑監一人，從六品下。副監一人，正七品下。丞一人，正九品下。主簿二人，從九品下。錄事一人，府三人，史六人，典事四人，掌固二人。沙苑監，掌牧養隴右諸牧牛羊，以供其宴會祭祀及尚食所用。每歲與典牧分月以供之。丞為之貳。若百司應供者，則四時皆供。凡羊毛及雜畜毛皮角，皆具數申有司。

大理寺

大理寺古謂掌刑為士，又曰理。漢景帝加「大」字，取天官貴人之牢曰大理之義。後漢後，改為廷尉，魏復為大理。南朝又名廷尉，梁改名秋卿，北齊、隋為大理，加「寺」字。龍朔改為詳刑寺，光宅為司刑，神龍復改。

卿一員，從三品。古或名廷尉，北齊加「寺」字。隋品第三。龍朔為詳刑正卿，光宅為司刑卿，神龍復為大理卿。少卿二員。從四品上。卿之職，掌邦國折獄詳刑之事。少卿為之貳。凡犯至流死，皆詳而質之，以申刑部。仍于中書、門下詳覆。凡吏曹補署法官，則與刑部尚書、侍郎議其人可否，然後注擬。

正二人，從五品下。丞六人，從六品上。主簿二人，從七品上。錄事二人，從九品上。府二十八人，史五十六人。正掌參議刑辟，詳正科條之事。凡六丞斷罪不當，則以法正之。丞掌分判寺事。主簿掌印，省署抄目，勾檢稽失。錄事掌受事發辰。獄丞四人，掌率獄吏，檢校囚徒，及枷杖之事。獄史六人，亭長四人，掌固八人。問事一百四十八人，掌決罪人。司直六人，從六品上。評事十二人，從八品下。掌出使推核。評事史十四人。其刑法科目，已載于刑部。

鴻臚寺

鴻臚寺周曰大行人，秦曰典客，漢景帝曰大行，武帝曰大鴻臚。梁置十二卿，鴻臚為冬卿，去「大」字，署為寺。後周曰賓部，隋曰鴻臚寺。龍朔改為同文寺，光宅曰司賓寺，神龍復也。

卿一員，從三品。少卿二人。從四品上。卿之職，掌賓客及凶儀之事，領典客、司儀二署，以率其官屬，供其職務。少卿為之貳。凡四方夷狄君長朝見者，辨其等位，以賓待之。凡二王后及夷狄君長之子襲官爵者，皆辨其嫡庶，詳其可否。若諸蕃人酋渠有封禮命，則受冊而往其國。凡天下寺觀三綱，及京都大德，皆取其道德高妙、為眾所推者補充，申尚書祠部。皇帝太子為五服之親及大臣發哀臨沛，則贊相焉。凡詔葬大臣，一品則卿護其喪事，二品則少卿，三品丞一人往。皆命司儀，以示禮制。

丞二人，從六品上。主簿一人，從七品上。錄事二人，從九品上。府五人，史十一人，亭長四人，掌固六人。丞掌判寺事。主簿掌印，勾檢稽失。錄事掌受事發辰。

典客署：令一人，從七品下。丞二人，從八品下。掌客十五人，正九品上。典客十三人，府四人，史八人，賓僕十八人，掌固二人。典客令掌二王后之版籍及四夷歸化在蕃者之名數。丞為之貳。凡朝貢、宴享、送迎，皆預焉。辨其等位，供其職事。凡酋渠首領朝見者，皆館供之。如疾病死喪，量事給之。還蕃，則佐其辭謝之節。

司儀署：令一人，正八品下。丞一人，正九品下。司儀六人，府二人，史四人，掌設十八人，齋郎三十三人，掌因四人，幕士六十人。司儀令掌凶禮之儀式及喪葬之具。丞為之貳。凡京官職事三品已上、散官二品已上、京官四品已上，如遭喪薨卒，量品贈祭葬，皆供給之。

司農寺

司農寺漢初治粟內史，景帝改為大農，武帝加「司」字。梁置十二卿，以署為寺，以官為卿，隋為司農卿，龍朔二年改為司稼卿，咸亨復也。

卿一員，從三品上。少卿二員。從四品上。卿之職，掌邦國倉儲委積之事，總上林、太

倉、鉤盾、導官四署與諸監之官屬，謹其出納。少卿為之貳。凡京百司官吏祿給及常料，皆仰給之。孟春藉田祭先農，則進耒耜，季冬藏冰，仲春頒冰，皆祭司寒。

丞六人，從六品上。主簿二人，從七品上。錄事二人，從九品上。府二十分人，史七十六人，計史三人，亭長九人，掌固七人。丞掌判寺事。凡天下租及折造轉運於京都，皆閱而納之，以供國用，以祿百官。主簿掌印，署抄目，勾檢稽失。凡置木契二十隻，應須出納，與署合之。錄事掌受事發辰。

上林署：令二人，從七品下。丞四人，從八品下。府七人，史十四人，監事十九人，典事二十四人，掌固五人。令掌苑囿園池之事。丞為之貳。凡植果樹蔬，以供朝會祭祀。其尚食所進，及諸司常料，季冬藏冰，皆主之。

太倉署：令三人，從七品下。丞二人，從八品下。府十人，史二十人，監事十人。從九品下。令掌九谷廩藏。丞為之貳。凡鑿窖置屋，皆銘磚為庾斛之數，與其年月日，受領粟官吏姓名。又立牌如其銘。

鉤盾署：令二人，正八品上。丞四人，正九品上。府七人，史十四人，監事十人，從九品下。典事十九人，掌固五人。令掌供邦國薪芻之事。丞為之貳。凡祭祀、朝會、賓客享宴，隨差降給之。

導官署：令二人，正八品上。丞四人，正九品上。府八人，史十六人，監事十人。從九品上。令掌導擇米麥之事。丞為之貳。凡九穀之用，隨其精粗、差其耗損而供之。

太原、永豐、龍門諸倉：每倉監一人，正七品下。丞二人，從八品上。錄事一人，典事六人，府二人，史四人，掌固四人。倉監掌倉窖儲積之事。丞為之貳。凡出納帳紙，歲終上于寺司。

司竹監：監一人，正七品下。副監一人，正八品下。丞二人，從八品上。錄事一人，府二人，史四人，典事三十人，掌固四人。司竹監掌植養園竹。副監為之貳。歲終，以竹功之多少為考課。

溫泉監：泉在京兆府昭應縣之西。監一人，正七品下。丞二人，從八品上，錄事一人，府二人，史二人，掌固四人。溫泉監掌湯池宮禁之事。丞為之貳。凡王公已下至於庶人，

湯泉館有差，別其貴賤，而禁其逾越。凡近湯之地，潤澤所及，瓜果之屬先時而毓者，必苞匭而進之，以薦陵廟。

京、都苑總監：監各一人，從五品下。副監一人，從六品下，丞二人，從七品下。主簿一人，從九品上。錄事各三人，府八人，史十六人，亭長四人，掌固六人。苑總監掌宮苑內館園池之事。副監為之貳。凡禽魚果木，皆總而司之。凡給總監及苑內官屬，人畜出入，皆為差降之數。

京、都苑四面監；監各一人，從六品下。副監一人，從七品下。丞二人，正八品下。錄事一人，府三人，史三人，典事六人，掌固四人。四面監掌所管面苑內宮館園池，與其種植修葺之事。副監為之貳。丞掌判監事。

諸屯：監一人，從七品下。丞二人。從八品下。諸屯監各掌其屯稼穡。丞為之貳。凡每年定課有差。

九成宮總監：監一人，從五品下。副監一人，從六品下，丞一人，從七品下。主簿一人，從九品下。錄事一人，府三人，史五人。宮監掌檢校宮樹，供進煉餌之事。副監為之貳。

太府寺

太府寺《周官》有太府下士，掌財賦。秦、漢已後，財賦屬司農少府。梁始置太府卿，掌帑藏。龍朔改為外府，光宅改為司府，神龍復為太府寺也。

卿一員，從三品。即後周太府中大夫。少卿二員。從四品上。卿掌邦國財貨，總京師四市、平准、左右藏、常平八署之官屬，舉其綱目，修其職務。少卿為之貳。以二法平物。一曰度量，二曰權衡。凡四方之貢賦，百官之俸秩，謹其出納，而為之節制焉。凡祭祀，則供其幣。

丞四人，從六品上。主簿二人，從七品上。錄事二人，從九品上。府十五人，史五十人，計史四人，亭長七人，掌固七人。丞掌判寺事。凡正、至大朝所貢方物，應陳於殿廷者，受而進之。

兩京都市署：京師有東西兩市，東都有南北兩市。令一人，從六品上。丞各二人，正八

品上。錄事一人，府三人，史七人，典事三人，掌固一人。京、都市令掌百族交易之事。丞為之貳。凡建標立候，陳肆辨物，以二物平市，謂秤以格，門以概。以三賈均市。賈有上、中、下之差。

平准署：令二人，從七品下。丞四人，從八品下。錄事一人，府六人，史十三人，監事二人，從九品下。典事二人，價人十人，掌固十人。平准令掌供官市易之事。丞為之貳。凡百司不任用之物，則以時出貨。其沒官物，亦如之。

左藏署：左右藏令，晉始有之，後代因之。皇家左藏，有東庫、西庫、朝堂庫。又有東都庫。各木契一，與太府主簿合也。令三人，從七品下。丞五人，從八品下。府九人，史十八人，監事九人，從九品下。典事一人，掌固八人。左藏令掌邦國庫藏。丞為之貳。凡天下賦調，先于輸場簡其合尺度斤兩者，卿及御史監閱，然後納於庫藏，皆題以州縣年月，所以別粗良，辨新舊。凡出給，先勘木契，然後錄其名數，請人姓名，署印送監門，乃聽出。若外給者，以墨印印之。凡藏院之內，禁人燃火，及無故入院者。晝則外四面常持仗為之防守，夜則擊柝，而分更以巡警之。

右藏署：令二人，正八品上。丞三人，正九品上。府五人，史十人，監事四人，從九品下。典事七人，掌固十人。右藏令掌國寶貨。丞為之貳。凡四方所獻金玉、珠貝、玩好之物，皆藏之。出納禁令，如左藏。

常平署：漢宣帝時，始置常平倉，以平歲之凶穰。後漢改為常滿倉，晉曰常平，後魏曰邸閣倉。隋于衛州置黎陽倉，洛州置河陽倉，陝州置常平倉，華州置廣運倉，轉相委輸，漕關東之粟，以給京師。國家垂拱初，兩京置常平署，天下州府亦置之。令一人，從七品下。丞二人，從八品下。府四人，史八人，監事五人，從九品下。典事五人，掌固六人。常平令掌倉儲之事。丞為之貳也。

國子監

國子監國子之義，見《周官》。晉武始立國子學。北齊曰國子寺，隋初曰學，後改為寺，大業三年改為監。龍朔曰大司成，光宅曰成均，神龍復為國子監也。

祭酒一員，從三品。《周官》曰師氏、保氏。漢始置祭酒博士，歷代因之。隋祭酒，品第三。龍朔、光宅，隨曹改易。司業二員。從四品下。隋大業三年，始置司業一人，從

四品。官名隨曹改易。祭酒、司業之職，掌邦國儒學訓導之政令，有六學。一國子學、二太學、三四門、四律學、五書學、六算學也。凡春秋二分之月，上丁釋奠于孔宣父，祭乙太牢，樂用登歌軒懸。祭酒為初獻，司業為亞獻。凡教授之經，以《周易》、《尚書》、《周禮》、《儀禮》、《禮記》、《毛詩》、《春秋左氏傳》、《公羊傳》、《穀梁傳》各為一經，《孝經》、《論語》兼習之。每歲終，考其學官訓導功業之多少，為之殿最。

丞一人，從六品下。主簿一人，從七品下。錄事一人，從九品下。府七人，史十三人，亭長六人，掌固八人。丞掌判監事。凡六學生每歲有業成上於監者，以其業與祭酒、司業試所習業，上尚書禮部。

國子博士二人，正五品上。助教二人，從六品上。學生三百人，典學四人，廟幹二人，掌固四人。博士掌教文武官三品已上、國公子孫，二品已上曾孫為生者。生初入，置束帛一篚，酒一壺，修一案。每歲生有能通兩經已上求出仕者，則上於監。堪秀才進士者，亦如之。典學掌抄錄課業。廟幹掌灑掃學廟。

太學博士三人，正六品上。助教三人，從七品上。學生五百人。太學博士掌教文武五品已上及郡縣公子孫，從三品曾孫之為生者。教法並如國子。

四門博士三人，正七品上。助教三人，從八品上。四門博士掌教文武七品已上及侯伯子男子之為生者，若庶人子為俊士生者，教法如太學。學生五百人。直講四人，掌佐博士助教之職。大成二十人。通四經業成，上于尚書吏部，試登第者，加階放選也。

律學博士一人，從八品下。太宗置。助教一人，從九品上。學生五十人。博士掌教文武官八品已下及庶人子為生者。以律令為專業，格式法例亦兼習之。

書學博士二人，從九品下。學生三十人。博士掌教文武八品已下及庶人之子為生者。以《石經》、《說文》、《字林》為專業，余字書兼習之。

算學博士二人，從九品下。學生三十人。博士掌教文武官八品已下及庶人之子為生者。二分其經，以為之業。習《九章》、《海島》、《孫子》、《五曹》、《張邱建》、《夏侯陽》、《周髀》十五人，習《綴術》、《緝古》十五人。其《紀遺》、《三等數》亦兼習之。

《五經》博士各一人。五品下。舊無《五經》學科，自貞元五年一月敕特置《三禮》《開元禮》科，長慶二年二月，始置《三傳》《三史》科，後又置《五經》博士。檢年月，未獲也。

廣文館博士二人。正六品上。天寶九載置，試附監修進士業者。置助教一人，至德後廢也。

少府監

少府監秦置少府，掌山澤之稅。漢掌內府珍貨。梁始為卿。歷代或置或省。隋大業五年，始分太府置少府監。龍朔改為內府，光宅改為尚方，神龍復為少府監。

監一員，從三品。秦、漢有少府，梁始為卿，隋改為監，從三品，少監，從四品。煬帝改為令，武德復為監，龍朔、光宅，隨曹改易之。少監二員。從四品下。監之職，掌供百工伎巧之事，總中尚、左尚、右尚、織染、掌冶五署之官屬，庀其工徒，謹其繕作。少監為之貳。凡天子之服御，百官之儀制，展采備物，皆率其屬以供之。

丞四人，從六品下。主簿二人，從七品下。錄事二人，從九品上。府二十七人，史十七人，計史三人，亭長八人，掌固四人。丞掌判監事。凡五署所修之物，則申尚書省，下所司，以供給焉。

中尚署：令一人，從六品下。丞四人，從八品下。府九人，史十八人，監作四人，典事四人，掌固四人。中尚令，掌供郊祀之圭璧、器玩之物。中宮服飾，雕文錯彩之制，皆供之。丞為之貳。其所用金玉齒革毛羽之屬，任土以時，而供送之。

左尚署：令一人，正七品下。丞五人，從七品下。監作六人，從九品下。典事十八人，掌固四人。左尚令掌供天子之五輅、五副、七輦、三輿、十有二車、大小方圓華蓋一百五十有六，諸翟尾扇及小傘翰，辨其名數，而頒其制度。丞為之貳。

右尚署：令一人，正七品下。丞四人，從八品下。監作六人，從九品下。典事十三人，掌固十人。右尚署令供天子十有二閑馬之鞍轡及五品三部之帳，備其材革，而修其制度。丞為之貳。凡刀劍、斧鉞、甲冑、紙筆、茵席、履舄之物，靡不畢供。具用綾絹、金玉、

毛革等，所出方土，以時支送。

織染署：令一人，正八品上。丞二人，正九品上。監作六人，從九品下。典事十一人，掌固五人。織染令掌供天子太子群臣之冠冕，辨其制度，而供其職。丞為之貳。

掌冶署：令一人，正八品上。丞一人，正九品上。監作四人，從九品下。掌冶令掌熔鑄銅鐵器物。丞為之貳。凡天下出銅鐵州府，聽人私采，官收其稅。若白鑞，則官市之。其西北諸州，禁人無置鐵冶及采鐵。若器用所須，具名移於所由官供之。

諸冶：監一人，正七品下。丞二人，從八品下。錄事一人，府一人，史二人，監作四人，從九品下。典事二人，掌固四人。諸冶監掌鑄銅鐵之事。

北都軍器監一人，正四品上。少監一人，正五品上。丞二人，正七品上。主簿一人，正八品上。錄事一人，從九品上。府十人，史十八人，典事四人，亭長二人，掌固四人。軍器監掌繕造甲弩，以時納於武庫。

甲坊署：令一人，正八品下。丞一人，正九品下。府二人，史五人，監作二人，從九品下。典事二人。

弩坊署：令一人，正八品下。丞一人，正九品下。府二人，史五人，監作二人，從九品下。典事二人。

諸鑄錢監：絳州三十爐，揚、宣、鄂、蔚四州各十爐，益鄧、郴三州各五爐，洋州三爐，定州一爐也。諸鑄錢監以所在州府都督刺史判之。副監一人，上佐判之。丞一人，判司判之。監事一人，或參軍或縣尉知之。錄事、府、史，士人為之。

諸互市：監各一人，從六品下。丞一人。正八品下。諸互市監掌諸蕃交易馬駝驢牛之事。

將作監

將作監秦置將作，掌營繕宮室，歷代不改。隋為將作寺，龍朔改為繕工監，光宅改為營繕監，神龍復為將作監也。

大匠一員，從三品。大匠之名，漢景帝置。梁置十二卿，將作為一卿。後周曰匠師中大夫。隋初為將作寺，置大匠一人，又改為監，以大匠為監。煬帝改為令，武德改為大匠。龍朔、光宅，隨曹改易也。少匠二員。從四品下。大匠掌供邦國修建土木工匠之政令，總四署、三監、百工之官屬，以供其職事。凡兩京宮殿、宗廟、城郭、諸臺省監寺廨宇樓臺橋道，謂之內外作，皆委焉。

丞四人，從六品下。主簿二人，從七品下。錄事二人，從九品下。府十四人，史二十八人，計史三人，亭長四人，掌固六人。

左校署：令二人，從八品下。丞四人，正九品下。府六人，史十二人，監作十人。從九品下。左校令掌供營構梓匠。凡宮室樂懸簨簴，兵仗器械，喪葬所須，皆供之。

右校署：令二人，從八品下。丞三人，正九品下。府五人，史十人，監作十人，從九品下。典事十四人。右校令掌供版築、塗泥、丹艧之事。

中校署：令一人，從八品下。丞三人，正九品下。府三人，史六人，監事四人，從九品下。典事八人，掌固二人。中校令掌供舟車兵仗、廄牧雜作器用之事。凡行幸陳設供三梁竿柱，閑廄供銼碓行槽，祭祀供葛竹塹等。

甄官署：令一人，從八品下。丞二人，正九品下。府五人，史十人，監作四人，從九品下。典事十八人。甄官令掌供琢石陶土之事。凡石磬碑碣、石人獸馬、碾磴磚瓦、瓶缶之器、喪葬明器，皆供之。

百工、就谷、庫谷、斜谷、太陰、伊陽等監：百工監在陳倉，就谷監在王屋，庫穀監在鄠縣，太陰監在陸渾，伊陽監在伊陽，皆在出材之所。監各一人，從七品下。丞一人，正八品下。府各一人，史三人，典事各二十一人，錄事各一人，監事四人。從九品下。百工等監掌採伐材木。

都水監

都水監：使者二人，正五品上。漢官有都水長，屬主爵，掌諸池沼，後改為使者，後漢改為河堤謁者。晉復置都水臺，立使者一人，掌舟楫之事。梁改為太舟卿，北齊亦曰都水臺。隋改為都水監，大業復為使者，尋又為監，復改監為令，品第三。武德復為監，

貞觀改為使者，從六品。龍朔改為司津監，光宅為水衡都尉，神龍復為使者，正五品上，仍隸將作監。丞二人，從七品上。主簿二人，從八品下。錄事一人，府五人，史十人，掌固三人。使者掌川澤津梁之政令，總舟楫、河渠二署之官屬，凡虞衡之採捕，渠堰陂池之壞決，水田斗門灌溉，皆行其政令。

舟楫署：令一人，正八品下。丞二人。正九品下。舟楫署令掌公私舟船運漕之事。

河渠署：令一人，正八品下。丞一人，正九品上。府三人，史六人。河堤謁者六人，掌修補堤堰漁釣之事。典事三人，掌固四人，長上漁師十人，短番漁師一百二十人，明資漁師一百二十人。河渠令掌供川澤魚醢之事。祭祀則供魚醢。諸司供給魚及冬藏者，每歲支錢二十萬，送都水，命河渠以時價市供之。

諸津：令一人，正九品上。丞一人。從九品下。津令各掌其津濟渡舟梁之事。

武官

左、右衛

周制：軍萬二千五百人。天子六軍，大國三軍，次國二軍，小國一軍。軍將皆命卿。至秦、漢，始置衛將軍，後漢、魏因之。晉武帝始置左、右、中三衛將軍。至隋始置左右衛、左右武衛、左右候、左右領軍、左右率府。各有大將軍一人，謂十二衛大將軍也。國家因之。

大將軍各一員，正三品。將軍各二員。從三品。左右衛將軍之職，掌統領宮廷警衛之法，以督其屬之隊仗，而總諸曹之職務。凡親勳翊五中郎將府及折沖府所隸，皆總制之。凡宿衛，內廊閣門外，分為五仗，一供奉仗、二親仗、三勳仗、四翊仗、五散手仗也。皆坐於東西廊下。若御坐正殿，則為黃旗仗，分立於兩階之次，在正門之內，以挾門隊坐於東西廂。皆大將軍守之。

長史各一人，從六品上。錄事參軍事各一人，正八品上。倉曹、兵曹參軍各二人，正八品下。騎曹、胄曹參軍各一人，正六品下。司階二人，正六品上。中候三人，正七品下。司戈五人，正八品下。執戟五人，正九品下。奉車都尉五人。從五品下。長史掌判諸曹、親勳翊五府及武安、武成等五十府之事。諸曹參軍皆掌本曹勾檢之事。隨曹各有府史。

親府、勳一府、勳二府、翊一府、翊二府等五府每府中郎一人、中郎將一人，皆四品下。左右郎各一人，正五品上。錄事一人，兵曹參軍事一人，正九品上。校尉五人，旅帥十人，隊正二十人，副隊正二十人。中郎將領本府之屬以宿衛。左右郎將貳之。若大朝會、巡幸，以鹵簿之法以領其儀仗。

左、右驍衛

古曰驍騎，隋改左、右備身為左右驍衛，所領名豹騎，國家去「騎」字曰驍衛府，龍朔去「府」字，改為左、右武威，神龍復為驍衛。

大將軍各一員，正三品。將軍各二員。從三品。驍衛將軍之職，掌如左、右衛。大朝會在正殿之前，則以黃旗隊及胡祿隊坐於東西廊下。若御坐正殿，則以其隊仗次立左、右衛下。

長史、錄事參軍、倉兵騎胄四曹參軍、員數、品秩如左右衛。司階、中候、司戈、執戟等，四色人數、品秩如左、右衛也。校尉、旅帥、隊正、副隊、(人數如左右衛。翊府中郎、中郎將、左右中郎將、左、右郎將。職掌如左右衛。

左、右武衛

魏武為丞相，有武衛營。隋采其名，置左右武衛府，有大將軍。光宅改為左右鷹揚衛，神龍復也。

大將軍各一員，正三品。將軍各二員。從三品。其職掌如左、右衛。大朝會，被白鎧甲，執器盾及旗等，蹕稱長唱。警持級隊，應蹕為左、右廂儀仗。在正殿前，則以諸隊次立于驍衛之下。

長史、錄事參軍、倉兵騎胄四曹參軍、司階、中候、司戈、執戟、人數、品秩皆如左、右衛也。翊府中郎將、左右郎將、錄事、兵曹。人數、品秩如左、右衛。

左、右威衛

隋為左、右屯衛，龍朔改為威衛，光宅改為左、右豹韜衛，神龍復為威衛也。

大將軍各一員，正三品。將軍各二員。從三品。其職掌，大朝會則被黑甲鎧，弓箭刀盾旗等，分為左、右廂隊，次武衛之下。

長史、錄事參軍、倉兵騎胄四曹參軍、職掌、人數、品秩皆如左、右衛也。司階、中候、司戈、執戟、人數、品秩如左右衛。翊府中郎將、左右郎將、錄事、兵曹、校尉、旅帥、隊正、副隊正。人數、品秩皆如左右衛之親府。

左、右領軍衛

漢建安中，魏武為丞相，始置中領軍，後因之。北齊置領軍府，後因之。煬帝改為屯衛，國家改為領軍衛。龍朔改為戎衛，光宅改為玉鈐衛，神龍後為領軍衛。

大將軍各一員。正三品。將軍各二員。從三品。其職掌，大朝會則被青甲鎧，弓箭刀盾旗等，分為左右廂儀仗，次立威衛之下。

長史、錄事參軍、倉兵騎胄四曹參軍、司階、中候、司戈、執戟、人數、品秩如左右衛。翊府中郎將、左右郎將、錄事、兵曹、校尉、旅帥、隊正、副隊正。人數、品秩、掌如左右衛也。

左、右金吾衛

秦曰中尉，掌徼巡，武帝改名執金吾，魏復為中尉。南朝不置。隋曰候衛。龍朔二年改為左、右金吾衛，采古名也。

大將軍各一員，正三品。將軍各二員。從三品。左右金吾衛之職，掌宮中及京城晝夜巡警之法，以執御非違。凡翊府及同軌等五十府皆屬之。凡車駕出入，則率其屬以清遊隊，建白澤硃雀等旗隊先驅，如鹵簿之法。從巡狩畋獵，則執其左、右營衛之禁。凡翊衛、翊府、同軌、寶圖等五十府獷騎衛士應番上者，各領所職焉。

長史、錄事參軍、倉兵騎胄四曹參軍、司階、中候、司戈、執戟、人數、品秩、職掌如左右衛也。翊府中郎將、左右郎將、兵曹、校尉、旅帥、隊正、副隊正。品秩、人數、

職掌如左右衛也。

左、右監門衛

漢、魏曰城門校尉，始置左右監門府，省將軍、郎將等官，國家因之。龍朔二年，去府字為衛。

大將軍各一員，正三品。將軍各二員，從三品。中郎將四人。正四品下。監門將軍之職，掌宮禁門籍之法。凡京司應入宮殿門者，皆有籍。左將軍判入，右將軍判出。若大駕行幸，即依鹵簿法，率其屬於牙門之下，以為監守。中郎將，掌監諸門，檢校出入。

長史、錄事參軍、兵曹胄曹二曹參軍。品秩如諸衛。

監門校尉，各三百二十人，立長各六百八十人，長人長上二十人，立長長上各二十人。

左、右千牛衛

宋謝綽《拾遺》有千牛刀，即人主防身刀也。後魏有千牛備身，取《莊子》庖刀解牛之義，後代因之。隋置左右千牛備身二十人，掌供御弓箭，備身六十人，掌宿衛侍從。煬帝置備身府，皇家改為千牛府。龍朔為左右奉宸衛，神龍復為千牛衛。

大將軍各一員，正三品。將軍各二員，從三品。中郎將各二人。正四品下。千牛將軍之職，掌宮殿侍衛及供御之儀仗，而統其曹務。凡千牛備身左右，執弓箭以宿衛，主仗守戎服器物。凡受朝之日，則領備身左右升殿，而侍列於御坐之左右。凡親射于射宮，則將軍率其屬以從。凡千牛備身之考課、賜會及祿秩之升降，同京職事官之制。中郎將升殿侍奉。凡侍奉，禁橫過座前者，禁對語及傾身與階下人語者，禁搖頭舉手以相招召者。若有口敕，通事舍人承受傳聲階下而不聞者，中郎將宣之。

長史、錄事參軍、兵胄二曹參軍、人數、品秩同諸衛。司階各二人，正六品上。中候各三人，司戈各五人，執戟各五人，品秩同諸衛。千牛備身十二人，備身左右各二人。

左、右羽林軍

漢置南北軍，掌衛京師。南軍，若今諸衛也；北軍，若今羽林軍也。漢武置羽林，名曰建章營騎，屬光祿勳，後更名羽林騎，取六郡良家子，及死事之孤為之。後漢置左右羽林監，南朝因之，後魏、周曰羽林率，隨左右屯衛，所領兵名曰羽林。龍朔二年，置左右羽林軍。

大將軍各一員，正三品下。將軍各二員。從三品下。羽林將軍統領北衛禁兵之法令，而督攝左右廂飛騎之儀仗，以統諸曹之職。若大朝會，率其儀仗以周衛階陛。大駕行幸，則夾道馳而為內仗。凡飛騎每月番上者，皆據其名曆而配於所職。其飛騎仗或有敕上南衙者，則大將軍承墨敕白移于金吾引駕仗，引駕仗官與監門覆奏，又降墨敕，然後得入。

長史、錄事參軍、倉兵胄三曹參軍、品秩如諸衛。司階、中候、司戈、執戟，如千衛品秩、人數。翊府中郎將、左右郎將、錄事、兵曹、校尉、旅帥、隊正、副隊正。人數、品秩如諸衛。

左、右龍武軍

初，太宗選飛騎之尤驍健者，別署百騎，以為翊衛之備。天后初，加置千騎，中宗加置萬騎，分為左右營，置使以領之。自開元以來，與左右羽林軍名曰北門四軍。開元二十七年，改為左右龍武軍，官員同羽林軍也。

大將軍一員，正三品。將軍二員。從三品。

長史一人，錄事參軍事一人，錄事一人，史二人，倉兵胄三曹參軍事各一人。隨曹有府、史、掌固人數。司階二人，中候三人，司戈、執戟各五人，長上各十人。右件官員階品、人數、職掌，如羽林軍也。

左、右神武軍

至德二年，肅宗在鳳翔置。初，貞觀中置北衛七營，後改為左右羽林軍。皆選才力驍勇者充，每月一營十人為番當上。又置左右龍武軍，皆唐元功臣子弟並外州人。如宿衛兵，分日上下。肅宗在鳳翔，方收京城，以羽林軍減耗，寇難未息，乃別置神武軍，同羽林制度官吏，謂之北衙六軍。又置衙前射生手千餘人，謂之左右英武軍。非六軍之例也。乾元二年十月敕，左右羽林、左右龍武、左右神武官員並升同金吾四衛，置大將軍二人，

將軍二人也。

左、右神策軍

上元中，以北衙軍使衛伯玉為神策軍節度使，鎮陝州，以拒東寇，以中使魚朝恩為觀軍容使，監伯玉軍。及伯玉入為羽林帥，出為荊南節度使，朝恩專統神策軍，鎮陝。廣德元年，吐蕃犯京師，代宗避狄幸陝，朝恩以神策軍迎扈。及永泰元年，吐蕃犯京畿，朝恩以神策兵屯于苑中。自是，神策軍恆以中官為帥。建中末，盜發京師，竇文場以神策軍扈蹕山南。及還京師，賞勞無比。貞元中，特置神策軍護軍中尉，以中官為之，時號兩軍中尉。貞元已後，中尉之權傾於天下，人主廢立，皆出其可否，事見《宦者傳》也。

大將軍各二員，正三品。貞元二年九月敕，改神策左右廂為左右軍，置大將軍各二人，正三品。將軍各二員。從三品。至貞元三年五月，敕左、右神策將軍各加二員，左、右神武將軍各加一員也。

神威軍

本號殿前射生左右廂，貞元二年九月改殿前左右射生軍，三年四月改為左右神威軍，非六軍之例也。

大將軍二員，正三品。將軍二員。從三品。職田、俸錢、手力、糧料等，同六軍諸衛。

六軍統軍

興元元年正月二十九日敕，左右羽林、左右龍武、左右神武各置統軍一人，秩從二品。

十六衛上將軍

舊無此官。貞元二年九月一日敕：「六軍先有敕，各置統軍一人，十六衛宜各置上將軍一員，秩從二品。其左右衛及左右金吾衛上將軍俸料、隨軍人馬等，並同六軍統軍。其諸衛上將軍，次統軍例支給。」貞元二年九月十三日，六軍十二衛上將軍，並放入宿，已後為例也。

諸府

隋置驃騎、鷹揚等府，凡天下守戍兵，不成軍曰牙，府有上中下也。

折沖都尉各一人，上府，都尉正四品上。中府，從四品下。下府，正五品下。武德中，采隋折沖、果毅郎將之名，改統軍為折沖都尉，別將為果毅都尉。左右果毅都尉各一人，上府，果毅從五品下。中府，正六品上。下府從六品下。隋煬帝置果毅郎將，國家置折沖都尉。別將各一人，上府，別將正七品下。中府，從七品上。下府，從七品下。

長史一人，上府，正七品下。中府，從七品上。下府，從七品下。兵曹參軍一人，上府，從八品下。中府，正九品上。下府，從九品下也。錄事一人，校尉五人。每校尉，旅帥二人，每旅帥，隊正、副隊正各二人。諸府折沖都尉掌領五校之屬，以備宿衛，以從師役，總其戎具、資糧、差點、教習之法令。凡衛士，三百人為一團，以校尉領之，以便習騎射者為越騎，餘為步兵。其團，十人為火，火備六馱之馬。每歲十一月，以衛士帳上尚書省天下兵馬之數以聞。凡兵馬在府，每歲季冬，折沖都尉率五校之屬以教其軍陣、戰鬥之法也。具有教習簿籍。

東宮官屬

太子太師、太傅、太保各一員。並從一品。師傅，宮官，南朝不置。後魏、北齊，師傅品第二，號東宮三太。隋品亦第二。武德定令，加從一品也。

太子少師、少傅、少保各一員。並正二品。三少，亦古官，歷代或置或省。南朝並不置。後魏、北齊置之，品第三，號東宮三少。皇家定令，正二品。三師三少之職，掌教諭太子。無其人，則闕之。

太子賓客四員。正三品。古無此官，皇家顯慶元年春始置四員也。掌侍從規諫，贊相禮儀。

太子詹事一員，正三品。少詹事一員。正四品上。詹事，秦官，掌皇太子宮。龍朔二年改為端尹，天授為宮尹，神龍復也。詹事統東宮三寺十率府之政令。少詹為之貳。凡天子六官之典制，皆視其事而承受之。

丞二人，正六品上。主簿一人，從七品上。錄事二人，正九品下。令史九人，書令史十八人。丞掌判府事。主簿掌印，檢勾稽。錄事掌受事發辰。

司直一人，正七品上，令史一人，書令史二人，亭長四人，掌固六人。司直掌彈劾宮僚，糾舉職事。太子朝，宮臣則分知東西班。凡諸司文武應參官，每月皆具在否以刺之。

太子左春坊：左庶子二人，正四品上。中允二人。正五品下。左庶子掌侍從贊相，駁正啟奏。中允為之貳。

司議郎四人，正六品上。錄事二人，從八品下。主事二人，從九品下。令史七人，書令史十四人。司議郎掌啟奏記注宮內祥瑞，宮長除拜薨卒，每年終送史館。

左諭德一人，正四品下。左贊善大夫五人，正五品上。傳令四人，掌儀二人，贊者四人。左諭德掌諷諭規諫。

崇文館：貞觀中置，太子學館也。學士，直學士，員數不定。學生二十人，校書二人，從九品下，令史二人，典書二人，搨書手二人，書手十人，熟紙匠三人，裝潢匠五人，筆匠三人。學士掌東宮經籍圖書，以教授諸生。凡課試舉送，如弘文館。校書掌校理四庫書籍。

司經局：洗馬二人，從五品下。洗馬，漢官，為太子前馬。太子文學三人，正六品。校書四人，正九品。正字二人，從九品上。書令史二人，楷書手二十五人，典書四人。洗馬掌四庫圖籍繕寫、刊緝之事。文學掌侍奉文章。校書、正字掌典校四庫書籍。

典膳局：典膳郎三人，正六品上。丞二人，正八品上。書令史二人，主食六人，典食二百人，掌固四人。典膳郎掌進膳嘗食，每夕局官於廚更直。

藥藏局：藥藏郎二人，正六品上。丞二人，正八品上。侍醫典藥九人，藥童十八人，掌固六人。藥藏郎掌和劑醫藥。

內直局：內直郎二人，從六品下。丞二人，正八品下。典服三十人，典扇十五人，典翰十五人，掌固六人。內直郎掌符璽、傘扇、几案、衣服之事。

典設局：典設郎四人，從六品下，丞二人，正八品下。幕士六百人。典設郎掌湯沐、灑掃、鋪陳之事。凡大祭祀，太子助祭，則於正殿東設幄坐。

宮門局：宮門郎二人，從六品下。丞二人，正八品下。門僕一百三十人。宮門郎掌內外宮門管鑰之事。其鐘鼓刻漏，一如皇居之制也。

太子右春坊：右庶子二人，正四品下。中舍人二人，正五品上。舍人四人，正六品上。錄事一人，從八品下。主事二人，從九品下。舍人掌行令書令旨及表啟之事。太子通表，如諸臣之禮。諸臣及宮臣上皇太子，大事以箋，小事以啟，其封題皆曰上，右春坊通事舍人開封以進。其事可施行者皆下於坊，舍人開，庶子參詳之，然後進。不可者則否。

右諭德一人，正四品下。右贊善大夫五人，正五品上。傳令四人，諭德、贊善，掌事如左。通事舍人八人，正七品下。典謁二十人。舍人掌導引宮臣辭見及承令勞問之事。

太子內坊：皆宦者為司局。典內二人，從五品下。錄事一人，典直四人，正九品下。導客舍人六人，閤帥六人，內閽八人，內給使，無員數。內廄二十人，典事二人，駕士三十人。典內掌東宮閤門之禁令，及宮人衣廩賜與之出入。丞為之貳。典直主儀式。導客主儐序。閤帥主門戶。內閽主出入。給使主傘扇。內廄主車輿。典事主牛馬。典內統而監之。

太子內官：司閨二人，從六品。掌導引妃及宮人名簿，總掌正、掌書、掌筵三司。掌正三人，從八品。掌文書出入，目錄為記。並閤門管鑰，糾察推罰。女史，流外三品。掌典文簿而執行焉。掌書三人，從八品。掌寶、符契、經簿、宣傳、啟奏、教學、廩賜、紙筆、監印。

掌筵三人，從八品。掌帷幄、床褥、几案、傘扇、灑掃、鋪設之事。司禮二人，從六品。掌禮儀參見，以總掌嚴掌縫，掌藏，而領其事。掌嚴三人，從八品。掌首飾、衣服、巾櫛、膏沐、仗衛。掌縫三人，從八品。掌裁縫、織績。掌藏三人，從八品。掌貨貝、珠玉、錦彩。

司饌二人，從六品。掌膳羞。進食先嘗，總掌食、掌醫、掌園三司，而領其事。掌食三人，從八品。掌膳羞、酒醴、燈燭。掌醫三人，從八品。掌醫主醫藥。掌園三人，從八品。掌園苑樹藝、蔬果。

太子家令寺：令一人，從四品上。丞二人，從七品上。主簿一人，正九品下。錄事一人。家令掌太子飲膳、倉儲、庫藏之政令，總食官、典倉、司藏三署之官屬。

食官署：令一人，從八品下。丞二人，從九品下。掌膳十二人，奉觶三十人。食官令掌飲膳之事。

典倉署：令一人，從八品下。丞二人，從九品下。園丞二人，典事六人。典倉令掌九谷入藏，及醯醢、庶羞、器皿、燈燭之事。

司藏署：令一人，從八品下。丞二人。從九品下。司藏令掌庫藏財貨、出納、營繕之事。

太子率更寺：令一人，從四品上。丞二人，從七品上。主簿一人，正九品下。錄事一人，伶官師二人，漏刻博士二人，掌漏六人，漏童六十人，典鼓二十四人。率更令掌宗族次序、禮樂、刑罰及漏刻之政令。

太子僕寺：僕一人，從四品下。丞一人，從七品上。主簿一人，正九品下。錄事一人，太子僕掌車輿、乘騎、儀仗之政令及喪葬之禮物，辨其次序。

廄牧署：令一人，從八品下。丞二人，從九品下。典乘四人，牧長四人，翼馭十五人，駕士三十人，獸醫二十人。廄牧令掌車馬、閑廄、牧畜之事。

東宮武官

太子左、右衛率府：秦、漢有太子衛率，主門衛。晉分左、右、中、前四衛率，後代因置左、右率。北齊為衛率坊。隋初始分置左右衛率府、左右宗衛率、左右虞候、左右內率、左右監門率十府，以備儲闈武衛之職。煬帝改為左、右侍率，國家復為衛率。龍朔改為左、右典戎衛，咸亨復。率各一員，正四品上。副率各一人，從四品上。左右衛率掌東宮兵仗羽衛之政令，總諸曹之事。凡親勳翊府及廣濟等五府屬焉。凡正、至太子朝，宮臣率其屬儀仗，為左右廂之周衛，出入如鹵簿之法。

長史各一人，正七品上。錄事參軍事各一人。從八品上。倉曹參軍一人，從八品下，兵曹參軍一人，從八品下。胄曹參軍一人，從八品下。司階一人，從六品上。中候二人，

從七品下。司戈二人，從八品下。執戟三人。從九品下。長史掌判諸曹及三府五府之貳。錄事掌監印勾稽。官掌本曹簿籍。職事皆視上臺。親府勳翊府中郎將各一人，從四品上。左、右郎將各一人，正五品下。錄事一人，兵曹參軍一人，校尉五人，旅帥十人，隊正二十人，副隊正二十人。郎將掌其府之屬以宿衛，而總其事。職掌一視上臺親府。

太子左、右司御率府：本號左、右宗衛府，龍朔改為司御率府。率各一人，正四品上。副率各二人，從四品上。衛御率掌同左右率。

長史、錄事參軍事、倉兵胄三曹參軍、司階、中候、司戈、執戟。人數、品秩、職掌如左右衛府也。

太子左、右清道率府：隋文置左右虞候府，各開府一人，掌斥候。國初亦為左、右虞候，龍朔改為清道率府，神龍又為虞候，開元復為清道也。率各一人，正四品上。副率各二人。從四品上。清道率掌東宮內外晝夜巡警之法。

長史、錄事參軍事、倉兵胄三曹參軍、司階、中候、司戈、執戟。人數、品秩如左右衛率府。

太子左右監門率府：隋置此官，國家因之。率各一人，正四品上。副率各一人。從四品上。左右監門率掌東宮禁衛之法，應以籍入宮殿門者，二率司其出入，如上臺之法。

長史、錄事參軍事、兵胄二曹參軍。監門直長七十八人。人數、品秩同諸率府。

太子左、右內率府：隋初置內率府，擬上臺千牛衛。龍朔初，為奉裕率，咸亨復。率各一人，正四品上。副率各一人。從四品上。左、右內率之職，掌東宮千牛備身侍奉之事，而立其兵仗，總其府事。

長史、錄事參軍事、兵胄二曹參軍，人數、品秩如諸率。千牛十六人，備身二十八人，主仗六十人。

王府官屬公主邑司

親王府：傅一人，從三品。漢官有王傅、太傅，魏、晉後唯置師，國家因之，開元改為

傅。諮議參軍一人，正五品上。友一人，從五品下。文學二人，從六品上。東閣、西閣祭酒各一人。從七品上。傅掌傅相贊導，而匡其過失。諮議訏謀左右。友陪侍規諷。文學讎校典籍，侍從文章。祭酒接對賓客。

長史一人，從四品上。司馬一人，從四品下。掾一人，正六品上。屬一人，正六品上。主簿一人，從六品上。史二人，記室參軍事二人，從六品上。錄事參軍事一人，從六品上。錄事一人，從九品上。功倉戶兵騎法士等七曹參軍事各一人，正七品上。參軍事二人，正八品下。行參軍四人，從八品。典簽二人。從八品下。長史、司馬統領府僚，紀綱職務。掾統判七曹參軍事。主簿掌覆省王教。記室掌表啟書疏。錄事參軍事勾稽省署鈔目。錄事掌受事發辰。七曹參軍各督本曹事，出使檢校。典簽宣傳教命。

親王親事府：典軍二人，正五品上。副典軍二人，從五品上。執仗親事十六人，執乘親事十六人，親事三百三十三人，校尉、旅帥、隊正、隊副。准部內人數多少置。親王帳內府典軍二人，副典軍二人，品秩如親事府。帳內六百六十七人，校尉、旅帥、隊正、隊副。看人數置。典軍、副典軍之職，掌率校尉已下守衛陪從之事。

親王國：令一人，從七品下。大農二人，從八品下。尉二人，正九品下。丞一人，從九品下。錄事一人，典衛八人，舍人四人，學官長一人，食官長一人，丞一人，廄牧長二人，丞二人，典府長二人，丞二人。國令、大農掌通判國事。國尉、國丞掌判國司，勾稽監印事。典衛守居宅。舍人引納。學官教授內人。

公主邑司：令一人，從七品下。丞一人，從八品下。錄事一人，從九品下。主簿二人，謁者二人，舍人二人，家吏二人。公主邑司官各掌主家財貨出入、田園征封之事。其制度，皆隸宗正寺。

州縣官員

京兆河南太原等府：自秦、漢已來為雍、洛、并州。周、隋或置總管都督，通名為府。開元初，乃為京兆府、河南府、太原府。三府牧各一員，從二品。牧，古官，舜置十二牧是也。秦以京城守為內史，漢武改為尹。後魏、北齊、周、隋又以京守為牧。武德初，因隋置牧，以親王為之。或不出閤，長史知府事。尹各一員，從三品。京城守，秦曰內史，漢曰尹，後代因之。隋為內史。武德初置牧，以長史總府事。開元初，雍、洛、並改為府，乃升長史為尹，從三品，專總府事也。少尹各二員，從四品下。魏、晉已下，

州府有治中，隋文改為司馬，煬帝改為贊理，又為丞，武德改為治中，永徽避高宗名，改為司馬，開元初，改為少尹。司錄參軍二人，正七品。錄事四人，從九品上。功倉戶兵法士等六曹參軍事各二人，正七品下。府史、《隋書》有之。參軍事六人，正八品下。執刀十五人，典獄十一人，問事十二人，白直二十四人。經學博士一人，從八品上。助教二人，學生八十人。醫藥博士一人，助教一人，學生二十人。

大都督府：魏黃初二年，始置都督諸州軍事之名，後代因之。至隋改為總管府。武德四年又改為都督，貞觀中分為上、中、下都督府也。都督一員，從二品。長史一人，從三品。司馬二人，從四品下。錄事參軍事二人，正七品上。錄事二人，從九品上。功倉戶兵法士六曹參軍事，功士二曹各一員，余曹各二員，並正七品下也。典獄十六人，問事十人，白直二十四人，市令一人，從九品上。丞一人，佐一人，史二人，倉督二人。經學博士一人，從八品上。助教二人，學生六十人。醫學博士一人，從八品下。助教一人，學生十五人。

中都督府：都督一員，正三品上。別駕一人，正四品下。長史一人，正五品上。司馬一人，正五品下。錄事參軍事一人，從七品下。錄事二人，從九品上。功倉戶兵法士六曹參軍事各一人，並從七品上。參軍事四人，從八品上。典獄十四人，白直二十人，市令一人，從九品上。丞一人，佐一人，史二人，帥三人，倉督二人。經學博士一人，從八品下。助教二人，學生六十人。醫藥博士一人，學生十五人。

下都督府：都督一員，從三品。別駕一人，從四品下。長史一人，從五品上。司馬一人，從五品上。錄事參軍事一人，從七品上。錄事二人，從九品下。功倉戶兵法士六曹參軍事各一人，從七品下。參軍事三人，從八品下。典獄十二人，問事六人，白直十六人，市令一人，從九品上。丞二人，佐一人，史二人，帥二人，倉督二人。經學博士一人，從八品下。助教一人，學生五十人。醫學博士一人，助教一人，學生十二人。

上州：州之名，古也。舜置十二州，《禹貢》九州，漢置十三州。秦並六國，置三十六郡。漢則以州統郡。其後武德改郡為州，改州為郡，事見諸卷。國家制，戶滿四萬以上為上州。刺史一員，從三品。秦分天下為三十六郡，郡置守、都尉各一人，仍以御史一人監郡。漢廢監郡御史，丞相遣掾吏分察諸郡。漢武元光五年，分天下置十三州，分統諸郡。每州遣使者一人，督察官吏清濁，謂之十三州刺史。後漢遂以名臣為刺史，專州郡之政，仍置別駕、治中、諸曹掾屬，號曰外置刺史。天寶改州為郡，置太守。乾元元年，改郡為州，州置刺史。初，漢代奉使者皆持節，故刺史臨部，皆持節。至魏、晉，

刺史任重者，為使持節都督，輕者為持節。後魏、北齊，總官、刺史，則加使持節諸軍事，以此為常。隋開皇三年罷郡，以州統縣，刺史之名存而職廢。而于刺史太守官位中，不落持節之名，至今不改，有名無實也。至德之後，中原用兵，大將為刺史者，兼治軍旅，遂依天寶邊將故事，加節度使之號，連制數郡。奉辭之日，賜雙旌雙節，如後魏、北齊故事。名目雖殊，得古刺史督郡之制也。別駕一人，從四品下。長史一人，從五品上。司馬一人，從五品下。錄事參軍事一人，從七品上。錄事三人，從九品上。司功、司倉、司戶、司兵、司法、司士六曹參軍事各一人，並從七品下。參軍事四人，典獄十四人，問事八人，白直二十四人，市令一人，從九品上。丞一人，佐一人，史二人，帥三人，倉督二人。經學博士一人，從八品下。助教二人，學生六十人，醫學博士一人，正九品下。助教一人，學生十五人。

中州：戶滿二萬戶已上，為中州。刺史一員，正四品上。別駕一人，正五品下。長史一人，正六品上。司馬一人，六品上。錄事參軍事一人，正八品上。錄事一人，從九品上。司功、司倉、司戶、司法、司士六曹參軍事各一人，並正八品下。隨曹有佐史人數。參軍事三人，正九品上。執刀十人，典獄十二人，問事六人，白直十六人，市令一人，丞、佐各一人，史、帥、倉督各二人。經學博士一人，正九品上。助教一人，學生五十人。醫藥博士一人，從九品下。助教一人，學生十二人。

下州：戶不滿二萬，為下州也。刺史一員，正四品下。別駕一人，從五品上。司馬一人，從六品下。錄事參軍事一人，從八品上。錄事一人，從九品下。司倉、司戶、司法三曹參軍事各一人，從八品下。隨曹有佐史人數。參軍事一人，從九品下。典獄八人，問事四人，白直十六人，市令一人，佐、史各一人，帥二人，倉督一人。經學博士一人，正九品下。助教一人，學生四十人。醫學博士一人，從九品下。學生十人。

京兆、河南、太原牧及都督、刺史掌清肅邦畿，考核官吏，宣佈德化，撫和齊人，勸課農桑，敦敷五教。每歲一巡屬縣，觀風俗，問百年，錄囚徒，恤鰥寡，閱丁口，務知百姓之疾苦。部內有篤學異能聞於鄉閭者，舉而進之。有不孝悌，悖禮亂常，不率法令者，糾而繩之。其吏在官公廉下己，清直守節者，必謹而察之。其貪穢諂諛，求名狥私者，亦謹而察之。皆附於考課，以為褒貶。若善惡殊尤者，隨即奏聞。若獄訟疑議，兵甲興造便宜，符瑞尤異，亦以上聞。其常則申於尚書省而已。若孝子順孫，義夫節婦，精誠感通，志行聞於鄉閭者，亦具以申奏，表其門閭。其孝悌力田，頗有詞學者，率與計偕。其所部有須改更，得以便宜從事。若親王典州，及邊州都督刺史不可離州局者，應巡屬縣，皆委上佐行焉。尹、少尹、別駕、長史、司馬掌貳府州之事，以綱紀眾務，通判列

曹。歲終則更入奏計。司錄、錄事參軍掌勾稽，省署鈔目，監符印。功曹、司功掌官吏考課、祭祀、禎祥、道佛、學校、表疏、醫藥、陳設之事。倉曹、司倉掌公廨、度量、庖廚、倉庫、租賦、徵收、田園、市肆之事。戶曹、司戶掌戶籍、計帳、道路、逆旅、婚田之事。兵曹、司兵掌武官選舉、兵甲器仗、門戶管鑰、烽候傳驛之事。法曹、司法掌刑法。士曹、司士掌津梁、舟車、舍宅、百工眾藝之事。市令掌市廛交易、禁斥非違之事。經學博士掌《五經》，教授諸生。醫藥博士以百藥救民疾病。下至執刀、白直、典獄、佐史，各有其職。州府之任備焉。

縣令三代之制，五等諸侯，自理其人。周衰，諸侯相侵，大國分置郡邑縣鄙，以聚其人。齊、晉謂之大夫，魯、衛謂之宰，楚謂之公、尹，秦謂之令、長。秦制：萬戶已上為令，秩千石至六百石，減萬戶為長，秩五百石至三百石，皆有丞、尉，秩四百石至二百石也。

長安、萬年、河南、洛陽、太原、晉陽六縣，謂之京縣。令各一人，正五品上。丞二人，從七品。主簿二人，從八品上。錄事二人，從九品下。佐二人，史四人，尉六人，從八品下。司功、佐三人，史六人。司倉、佐四人，史八人。司戶、佐五人，史十人。司兵、佐三人，史六人。司法、佐五人，史十人。司士，佐四人，史八人，典獄十四人，問事八人，白直十八人。博士一人，助教一人，學生五十人。

京兆、河南、太原所管諸縣，謂之畿縣。令各一人，正六品下。丞一人，正八品下。主簿一人，正九品上。尉二人，正九品下。錄事二人，史三人。司功、佐三人，史五人。司倉、佐四人，史七人。司戶、佐四人，史七人，帳史一人。司法，佐四人，史八人。典獄十四人，問事四人，白直十人，市令一人。佐一人，史一人，帥二人。經學博士一人，助教一人，學生四十人。

諸州上縣：令一人，從六品上。丞一人，從八品下。主簿一人，正九品下，尉二人，從九品上。錄事二人，史三人。司戶、佐四人，史七人，帳史一人。司法，佐四人，史八人。倉督二人，典獄十人，問事四人，白直十人，市令一人，佐、史各一人，帥一人。博士一人，助教一人，學生四十人。

諸州中縣：令一人，正七品上。丞一人，從八品下。主簿一人，從九品上。尉一人，從九品下。錄事一人，史四人，司戶、佐三人，史五人，帳史一人。司法，佐二人，史六人。倉督一人，典獄八人，問事四人，白直八人。博士一人。助教一人，學生二十五人。

諸州中下縣：令一人，從七品下。丞一人，正九品下。主簿一人，從九品上。尉一人，從九品下。錄事一人，司戶、佐二人，史三人，帳史一人。司法，佐二人，史四人。典獄六人，問事四人，白直八人，市令一人。佐、史各一人，帥二人。博士一人，助教一人，學生二十五人。

諸州下縣：令一人，從七品下。丞一人，正九品下。主簿一人，從九品上。尉一人，從九品下。錄事一人，司戶、佐二人，史四人，帳史一人。司法，佐一人，史四人。典獄六人，問事四人，白直八人，市令一人。佐一人，史二人，帥二人也。博士一人，助教一人，學生二十人。

京畿及天下諸縣令之職，皆掌導揚風化，撫字黎氓，敦四人之業，崇五土之利，養鰥寡，恤孤窮。審察冤屈，躬親獄訟，務知百姓之疾苦。

大都護府：大都護一員，從二品。副都護四人，正四品上。長史一人，正五品上。司馬一人，正五品上。錄事參軍事一人，正七品上。錄事二人，從九品上。功曹、倉曹、戶曹、兵曹、法曹五參軍事各一人，並正七品下。參軍事三人。正八品下。

上都護府：都護一員，正三品。副都護二人，從四品上。長史一人，正五品上。司馬一人，正五品上。錄事參軍事一人，正七品下。錄事二人，功曹、倉曹、戶曹、兵曹四參軍事各一人，從七品上。參軍事三人。從八品上。

都護之職，掌撫尉諸蕃，輯寧外寇，覘候奸譎，征討攜貳。長史、司馬貳焉。諸曹，如州府之職。

節度使：天寶中，緣邊禦戎之地，置八節度使。受命之日，賜之旌節，謂之節度使，得以專制軍事。行則建節符，樹六纛。外任之重，無比焉。至德已後，天下用兵，中原刺史亦循其例，受節度使之號。節度使一人，副使一人，行軍司馬一人，判官二人，掌書記一人，參謀，無員數也。隨軍四人。皆天寶後置。檢討未見品秩。

元帥、都統、招討等使

元帥。舊無其名。安、史之亂，肅宗討賊，以廣平王為天下兵馬元帥，又以大臣郭子儀、李光弼隨其方面副之，號為副元帥。及代宗即位，又以雍王為之。自後不置。昭宗又以

輝王為之也。

都統。乾元中置，或總三道，或總五道，至上元末省。大中後，討徐州以康承訓，討黃巢以荊南王鐸，皆為都統。

招討使。貞元末置。自後隨用兵權置，兵罷則停。

防禦團練使。至德後，中原置節度使。又大郡要害之地，置防禦使，以治軍事，刺史兼之，不賜旌節。上元後，改防禦使為團練守捉使，又與團練兼置防禦使，名前使，各有副使、判官，皆天寶後置，未見品秩。

諸鎮魏有鎮東、鎮西、鎮南、鎮北四將軍，後代因之。隋因始置鎮將、鎮副之名也

上鎮：將一人，正六品下。鎮副一人，正七品下。錄事一人，倉曹、兵曹二參軍。從八品下。各有佐史。

中鎮：將一人，正七品上。鎮副一人，從七品上。錄事一人，兵曹參軍一人。正九品下。

下鎮：將一人，正七品下。鎮副一人，從七品下。錄事一人，兵曹參軍一人。從九品下。

諸戍春秋有戍，葵丘之義。東晉、後魏以屯兵守境處為戍，隋因之。

上戍：主一人，正八品下。戍副一人。從八品下。佐一人，史二人。

中戍：主一人。從八品下。

下戍：主一人。正九品下。

五嶽四瀆廟：令各一人，正九品上。齋郎三十人，祝史三人。

上關：令一人，從八品下。丞二人。正九品下。錄事一人，有府、史、典事。津吏八人。

中關：令一人，正九品下。丞一人。從九品下。錄事一人，津吏六人。

下關：令一人，從九品下。津吏四人。關令各有府、史。

關令掌禁末遊，伺奸慝。凡行人車馬出入往來，必據過所以勘之。

此五代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